

# 中国菱镁行业协会文件

中菱镁协字〔2025〕30号

## 中国菱镁行业协会关于发布会费标准的通知

各会员及有关单位：

为保障中国菱镁行业协会（以下简称“协会”）各项工作规范有序开展，进一步提升会员服务质量、推动菱镁行业高质量发展，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及《中国菱镁行业协会章程》相关要求，经协会第十次会员代表大会无记名投票表决通过，现将协会会费标准发布如下：

会长、副会长、名誉副会长单位：30000元/年；

常务理事单位：8000元/年；

理事单位：5000元/年；

会员单位：3000元/年。

协会个人会员面向菱镁行业相关专家学者和专业技术人员，免收会费。

会费按年度缴纳，请各会员单位每年11月30日前完成当年度会费缴纳；新入会会员单位应在办理入会登记手续后15日内，缴纳当年度会费。会员单位通过银行转账方式缴纳会费，转账信息如下：

账 户 名：中国菱镁行业协会

帐 号：860184531110001

开户银行：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

备 注：菱镁协会 202X 年度会费

根据《中国菱镁行业协会章程》规定，所收取的会费将严格用于本会开展业务活动、提供服务以及管理费用支出，并纳入年度预算决算管理。协会秘书处将加强对会费收支的管理，定期向广大会员公示，向监事会、理事会或会员代表大会报告，接受监督检查。

